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玟傑

電話：077995678#3026

電子信箱：x617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038206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2285639_11038206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校園修復式正義教材施行種子教師培訓研習會」實施計畫(如附件)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45259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國際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